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
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政府采购编号：1526-00021194)

采购人：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20日

2026年03月20日

供应商特别提醒

为维护招标投标活动的公平、公正，防止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就投标文件的编制与提交作以下特别说明与警示，提醒所有投标人高度重视并严格遵守，否则将接受一切可能对投标人不利的结果。

一、属于或视为串通投标的行为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3.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4.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如：不同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硬件信息如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信息异常一致等；文件生成环境信息：电子文档内嵌或关联的创建标识码、制作机器码（如涉及）、作者信息等数据异常一致等。

6.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如：不同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硬件信息如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信息异常一致等。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如：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载明的相关成员姓名、地址、电话、身份证号码、邮箱等基本信息异常一致。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如：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技术方案、服务方案、排版格式、细节描述、异常错误等方面出现非因采用招标文件格式、通用标准或规范所致的高度一致性或实质性雷同等异常情况；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之间出现无合理解释的规律性差异（如呈等差数列等）。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混装了其他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内容等。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1.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

串通行为。

二、弄虚作假的行为

1.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2.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3.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4.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5.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6.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三、投标人的责任

1. 投标人应确保其投标文件由本单位独立编制，或委托的编制单位未参与同一项目其他投标文件的编制，保证投标文件的原创性和独立性。

2. 投标人有义务采取合理措施，避免其投标文件在内容、报价、技术方案、服务方案、人员信息等方面与其他投标人出现本提醒所述的可疑关联或异常一致。

3. 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提醒，审慎、独立、合规地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与提交工作。

注：上文提及的“招标投标”包括各种采购方式、“投标人”包括各种采购方式中的投标人或响应供应商、“投标文件”包括各种采购方式中的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中标”包括中标或成交等。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第七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委托，对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 3、其他资格要求：
 - 3.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2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4 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文件和由法人出具的对本项目采购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授权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 2、招标编号：310115000260316192979-15333690(内部编号：招 2025-3282-001)。
- 3、预算编号：1526-00021194
- 4、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信息耗材采购，包含硒鼓、墨盒的采购、配送及相关伴随服务，详见招标需求。
- 5、交付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苗圃路 219 号。
- 6、交付日期：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分批送至指定地点。
- 7、采购预算金额：365 万元（国库资金：365 万元；自筹资金：/）
-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实施本国产品标准等。
- 9、最高限价：365 万元
- 10、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 年。

- 11、项目联系人：章洁、于佳佳、姜诚东、徐老师
- 12、电话：15026808057、18121487682、021-58858730 转 6524
- 13、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可在 2026-03-20 至 2026-03-27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的时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2. 获取招标文件其他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电子招标文件。

（2）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1319 号 15 楼

注：投标人须保证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1、投标截止时间：2026-04-15 10:00:00，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2、开标时间：2026-04-15 10:00:00。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 1、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网上招标系统网上提交。
 - 2、开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网上招标系统。
- 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网上开标。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网上开标的相关设备（CA 证书、笔记本电脑及无线网络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网上招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苗圃路 219 号

邮编：201306

联系人：徐老师

电话：021-58858730 转 6524

传真：/

采购代理机构： 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 1319 号 15 楼

邮编：200050

联系人：章洁、于佳佳、姜诚东

电话：15026808057、18121487682

传真：/

邮箱：zhangjie@cairui.com.cn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2	项目任务单号	招 2025-3282-001
3	采购人	名 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地 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苗圃路 219 号 联系人： 徐老师 电 话： 021-58858730 转 6524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 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1319 号 15 楼 联系人： 章洁、于佳佳、姜诚东 电 话： 15026808057、18121487682 传真： / 邮箱： zhangjie@cairui.com.cn
5	最高限价及预算 金额	本项目最高限价： 365 万元人民币 本项目预算金额： 365 万元人民币 超出项目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6	所属行业	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7	交付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苗圃路 219 号。
8	交付日期	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分批送至指定地点。
9	质量保证期	≥1 年。
10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允许
12	小微企业有关政 策	1、根据财库〔2011〕181 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u>10</u> %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p>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5%)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 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p> <p>3. 根据财库[2014]68 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p>(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p>
13	答疑会	<p>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书面提问截止时间:同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问题提交方式:传真件及电子邮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截止时间之前提交,原件(盖章)答疑会现场提交。传真及电子邮件发送后需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确认。答疑会时间:另行通知(如有)。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1319 号 15 楼。如所有投标人均</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无疑问，则答疑会相应取消。
14	投标保证金	<p>金额：<u>7.3 万元</u>（人民币）。</p> <p>投标保证金递交/退还方式：转账或其他非现金形式。</p> <p>开户名：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定西路支行</p> <p>账号：094309010400785281687599429</p>
1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后不少于 <u>90</u> 日历天
16	投标截止时间	2026-04-15 10:00:00
17	网上投标方式和网址	<p>投标方式：由投标人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上招标系统提交。</p> <p>投标网址：www.zfcg.sh.gov.cn</p> <p>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采购代理机构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采购代理机构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p>
18	开标时间、开标地点网址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上招标系统(网址：www.zfcg.sh.gov.cn)</p>
19	网上开标的相关设备	网上开标的相关设备（CA 证书、笔记本电脑及无线网络等）。
20	评标时间地点	另定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与评标方法	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22	付款方法	<p>1、转账支付；按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结算，经采购人核准每月使用数据后、收到合规发票后予以支付。</p> <p>2、 按月支付，具体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结算。根据每月科室签字领用汇总单作为支付的凭证，同时每月服务需达到采购人要求。</p> <p>3、 按月对服务质量、耗材产品质量、维修质量进行考评（详见质量考评表），考评完成后采购人根据考评结果安排付款。</p> <p>（1）考评结果高于 90 分（含 90 分），100%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p> <p>（2）考评结果低于 90 分高于 60 分（含 60 分），按考评结果比例罚款后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p> <p>（3）考评结果低于 60 分，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23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所规定的收费标准 * 90 折计取, 按此收费标准计算后，若单个包件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 4800 元的，按 4800 元收取。
若招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电子采购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

2.3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

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 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 7 “买方”系指采购人。

2. 8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投标人。

2. 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如不满足，投标无效。

2. 10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 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 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 1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 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 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 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

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国产货物除外)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7.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7.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7.3条和第7.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接收质疑书的联系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经办人。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至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 (4) 招标需求
- (5) 评标方法与程序
- (6)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 (8)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

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 4、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 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 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 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 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 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 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保证金

14.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之相关条款。

14.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4. 3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将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 (4) 投标人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行为的。

14. 4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返还。**

15. 投标有效期

15. 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5. 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

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5.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6. 投标文件构成

16.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6.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具体应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7. 商务响应文件

17.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4) 《资格条件响应表》；
- (5)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6) 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的其他内容；
- (7) 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18. 投标函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8.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8.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9. 开标一览表

19.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名称、规格型号、品牌、数量、价格、交付时间、质量保证期等。

19.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

时将当众公布。

19.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4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开标一览表》的，为无效投标。

20. 投标报价

20.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20.2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

20.3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2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

20.5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项目最高限价。

20.6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1.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1.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以证明其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期满后，正常和连续地运转所需要的完整的备件和特种工具的清单以及维护费用，包括备件和特种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 逐条对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人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等需要进行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审查的文件，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其他“表”“式”“函”等，投标人未按照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的，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扣分，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

23.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

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4.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6.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6.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6.3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规定被没收。

五、开标

27. 开标

27.1 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澄清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9. 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 3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 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 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0.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30. 1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30.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 3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因素前后不一致的，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不一致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

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31.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 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 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 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 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 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4.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5.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5. 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5. 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

标，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5. 3 未中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36.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 不论中标与否, 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7.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8.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4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9.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0. 其他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 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一、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对于参与响应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国家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上述认证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已经过期的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如果有国家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 5% 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2%），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2. 预算金额：3650000 元，投标总价超过预算作无效标处理。
3. 采购内容：信息耗材采购，包含硒鼓、墨盒、热敏纸类耗材等的采购、配送及相关伴随服务。
4. 项目要求：公利医院现有惠普（HP）、佳能、兄弟、得实等多种型号打印设备，为了满足医院日常运行需求，拟采购一批与现有设备相配套的硒鼓墨盒、热敏纸类等耗材。供应的耗材需完全适配于设备，以确保与原有设备同样使用效果。
5.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1 年。
6.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分批送至指定地点。
7. 质保期：≥1年。

二、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适用范围	预估数量	单位
1	黑色硒鼓 (核心产品)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1108/1106/1008/10071	4500	只
2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154/M1801	70	只
3	红色硒鼓		55	只
4	青色硒鼓		55	只
5	黄色硒鼓		55	只
6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281/M254/M2801	45
7	青色硒鼓	25		只
8	黄色硒鼓	25		只
9	红色硒鼓	25		只
10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252/M2771	6	只
11	青色硒鼓		4	只
12	黄色硒鼓		4	只
13	红色硒鼓		2	只
14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400/4011	50	只
15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1003A/1103W	55	只
16	黑色粉盒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11	只
17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M403/4271	45	只
18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CP1525NColor1	1	只
19	青色硒鼓		1	只
20	黄色硒鼓		1	只

21	红色硒鼓		1	只
22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1215/1515/1518	1	只
23	蓝色硒鼓		1	只
24	黄色硒鼓		1	只
25	红色硒鼓		1	只
26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CP1025Color1	30	只
27	青色硒鼓		16	只
28	黄色硒鼓		16	只
29	红色硒鼓		16	只
30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452DW/M477FDW1	45	只
31	青色硒鼓		28	只
32	黄色硒鼓		28	只
33	红色硒鼓		28	只
34	红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176N/M177FW1	15	只
35	黄色硒鼓		15	只
36	青色硒鼓		15	只
37	黑色硒鼓		25	只
38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8050CN1	10	只
39	黄色硒鼓		5	只
40	青色硒鼓		5	只
41	红色硒鼓		5	只
42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F3010LBP6018	4	只
43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F4720W/MF4752	4	只
44	彩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HPDESKJET1050/1010/2050/10001	95	只
45	黑色墨盒		95	只
46	彩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HPDESKJET2010/20601	1	只
47	黑色墨盒		1	只
48	黑色碳粉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1	1	只
49	黑色碳粉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1	只
50	黑色碳粉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N	1	只
51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N	45	只
52	黑色鼓架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1	1	只
53	黑色鼓架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1	只
54	色带框	适用于 DS200 打印机	650	只
55	色带框	适用于 DS2600 打印机	80	只
56	色带框	适用于 DS1000 打印机	650	只
57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M454/M479	10	只
58	青色硒鼓		5	只
59	黄色硒鼓		5	只
60	红色硒鼓		5	只
61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M429DW/329DW/405D/305D	65	只
62	黑色粉盒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HL-3190C	1	只

63	青色粉盒		1	只
64	黄色粉盒		1	只
65	红色粉盒		1	只
66	黑色粉盒	适用于兄弟 8260CDN/9310CDW/8900CDW	55	只
67	青色粉盒		35	只
68	黄色粉盒		35	只
69	红色粉盒		35	只
70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HP1111/1112/2131/2132/2621	70	只
71	彩色墨盒		70	只
72	黑色粉盒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4	只
73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103A/131A/133PN	230	只
74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F449dw/MF443dw/MF441dw	5	只
75	成像鼓	适用于惠普 M176/M177/CP1025/M175/M275	7	只
76	黑色墨盒	适用于爱普生 L810/L805/L801/L1800/L850	7	只
77	青色墨盒		4	只
78	红色墨盒		4	只
79	黄色墨盒		7	只
80	浅青色墨盒		4	只
81	浅洋红色墨盒		4	只
82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DCP-9030CDN/MFC-9150CDN/MFC-9350C DW/HL-3190CDW	55	只
83	红色硒鼓		35	只
84	黄色硒鼓		35	只
85	蓝色硒鼓		35	只
86	硒鼓鼓架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DCP9030CDN/MFC-9150CDN/MFC-9350C DW/HL-3190CDW	2	只
87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6830/6230	1	只
88	红色墨盒		1	只
89	黄色墨盒		1	只
90	蓝色墨盒		1	只
91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HP Deskjet 4729	3	只
92	彩色墨盒		3	只
93	黑色粉盒	适用于惠普 HP 150a/150nw/179fnw/178nw	15	只
94	红色粉盒		8	只
95	黄色粉盒		8	只
96	蓝色粉盒		8	只
97	色带框	适用于得实 DS-3200IV/DS-3200IIH/AR-3000/DS-400/DS-3200H /3200IH+/AR-3000H	8	只
98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P1560/P1566/P1606dn/M1536dnf/M4712/MF4410/MF 4450	20	只
99	黑色墨盒	适用于爱普生	3	只

100	红色墨盒	L3106/L3108/L3115/L3116/L3100	2	只
101	黄色墨盒		2	只
102	青色墨盒		2	只
103	色带	适用于兄弟 PT-3600/9700PC/9800PCN	25	只
104	色带	适用于兄弟热转印标签机	24	卷
105	成像鼓	适用于惠普 m203/206/230/m227	1	只
106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2135/3635/3835/4535/2676	2	只
107	彩色墨盒		4	只
108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M1005/1015/1018/1022/3015/3020/3055	4	只
109	粉盒	适用于兄弟 2260/2260d/2560dn/7080/7080D	69	只
110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MFC-7380/MFC7480D/DCP7080D	43	只
111	CD/DVD-R 光盘	适配任意机型	600	只
112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211dn/213dn/214dw/215dw/MF423dw/424dw/426dw	30	只
113	粉盒	适用于联想 LJ2605D/M7400/LJ2405D/M7615DNA/HL2260/MFC-76 55F	1	只
114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MFC-8530DN/MFC-8540DN/HL-5595DN/HL-5590DN	3	只
115	黑色硒鼓	适用于柯尼卡美能达 2280MF/2200P	50	只
116	成像鼓	适用于兄弟 HL-L8260CDN/HL-L9310CDW	1	只
117	粉盒	适用于兄弟 HL-2240/HL-2240D/HL-2250D/MFC-7360	3	只
118	黄色硒鼓	适用于富士胶片 C2271/C3371/C4471/C3070/C3570	1	只
119	黑色硒鼓		1	只
120	青色硒鼓		1	只
121	红色硒鼓		1	只
122	废粉盒	适用于富士胶片 C3372/C3373/C4473/C5573	1	盒
123	黑色墨水	适用于华为 Pixlab V1	2	只
124	红色墨水		2	只
125	蓝色墨水		2	只
126	黄色墨水		2	只
127	黄色墨盒	适用于爱普生 L415X/L416X	5	只
128	红色墨盒		5	只
129	蓝色墨盒		5	只
130	黑色墨盒		10	只
131	黑色粉盒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1	只
132	青色粉盒		1	只
133	红色粉盒		1	只
134	黄色粉盒		1	只
135	感光鼓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1	只

136	废粉盒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1	只
137	不干胶热敏纸1	长*宽50mm*30mm, 管芯26mm, 防酒精	2100	卷
138	不干胶热敏纸2	长*宽50mm*80mm, 管芯26mm, 防酒精	3312	卷
139	热敏纸1	长*宽57mm*80mm, 管芯26mm	4100	卷
140	热敏纸2	长*宽80mm*80mm, 管芯26mm	12300	卷
141	不干胶热敏纸 I	长*宽65mm*68mm, 管芯76mm, 防酒精	760	卷
142	不干胶热敏纸 II	长*宽50mm*30mm, 管芯26mm, 防酒精(检验专用1)	100	卷
143	不干胶热敏纸 III	长*宽50mm*30mm, 管芯26mm, 防酒精(检验专用2-带空白格)	100	卷
144	热敏纸3	长*宽57mm*40mm, 管芯26mm	500	卷
145	电子票据专用纸	长*宽115mm*102mm, 管芯26mm, 防酒精	3600	卷
146	热敏标签纸(含不干胶)	四防标签纸, 长*宽49mm*31mm	1500	卷
147	自助机报告纸	打印热敏纸(卷轴纸), 长*宽210mm*100mm, 内芯40mm, 80克原纸	2252	卷
148	手腕带(黄)	成人打印腕带黄色, 长*宽252mm*35mm	14000	条
149	手腕带(蓝)	成人打印腕带蓝色, 长*宽252mm*35mm	51000	条

注:

1. 以上表格中的数量为估算数量, 可作为报价参考。实际供货以采购人需求为准, 按实际使用结算。

★2. 投标人必须提供全新货物, 不得提供翻新货物。(提供承诺函)

三、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1108/1106/1008/10071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 张
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154/M1801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900 张
3	红色硒鼓	
4	青色硒鼓	
5	黄色硒鼓	
6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281/M254/M2801 2. 鼓粉一体
7	青色硒鼓	
8	黄色硒鼓	

9	红色硒鼓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400 页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300 页
10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252/M2771
11	青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12	黄色硒鼓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420 页
13	红色硒鼓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330 页
14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400/4011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560 页
15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1003A/1103W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 张
16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600 张
17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M403/4271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3000 页
1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CP1525NColor1
19	青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20	黄色硒鼓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2000 页
21	红色硒鼓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300 页
2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1215/1515/1518
23	蓝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24	黄色硒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200 张
25	红色硒鼓	
26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CP1025Color1
27	青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28	黄色硒鼓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200 页
29	红色硒鼓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000 页
30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452DW/M477FDW1
31	青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32	黄色硒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300 页
33	红色硒鼓	
34	红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M176N/M177FW1
35	黄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36	青色硒鼓	3. 红色、黄色、青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
37	黑色硒鼓	000 页黑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1300 页
3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8050CN1
39	黄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40	青色硒鼓	3. 黑色硒鼓：百分之 5 覆盖面, 支持打印≥2300 页

41	红色硒鼓	4. 黄色、青色、红色硒鼓：百分之 5 覆盖面，支持打印≥1500 页
4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F3010LBP6018 2. 鼓粉一体 3. 百分之5覆盖面，支持打印≥ 1600 张
43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F4720W/MF4752 2. 鼓粉一体 3. 百分之5覆盖面，支持打印≥ 2100 张
44	彩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HPDESKJET1050/1010/2050/10001
45	黑色墨盒	2. 彩色墨盒：5%覆盖面, 支持打印≥100 页 3. 黑色墨盒：5%覆盖面, 支持打印≥120 页
46	彩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HPDESKJET2010/20601
47	黑色墨盒	2. 彩色墨盒：5%覆盖面, 彩色支持打印≥200 页 3. 黑色墨盒：5%覆盖面, 支持打印≥480 页
48	黑色碳粉	1.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1 2. 百分之5 覆盖面，支持打印≥3000 页
49	黑色碳粉	1.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2. 百分之5覆盖面，支持打印≥1200 页
50	黑色碳粉	1.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N 2. 百分之5覆盖面，支持打印≥ 3000 张
51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N 2. 鼓粉分离，5%覆盖面, 使用寿命≥30000 张，再更换
52	黑色鼓架	1.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1 2. 鼓粉分离，5%覆盖面，使用寿命≥25000 张，再更换
53	黑色鼓架	1.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2. 鼓粉分离，5%覆盖面，使用寿命≥12000 张，再更换
54	色带框	1. 适用于 DS200 打印机 2. 支持打印≥1000 万字符
55	色带框	1. 适用于 DS2600 打印机 2. 支持打印≥1000 万字符
56	色带框	1. 适用于 DS1000 打印机 2. 支持打印≥600 万字符
57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M454/M479 2. 5%覆盖面，支持打印≥2400 页
58	青色硒鼓	
59	黄色硒鼓	
60	红色硒鼓	
61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M429DW/329DW/405D/305D 2. 5%覆盖率，支持打印≥3100 页
62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HL-3190C 2. 5%覆盖率，支持打印≥1400 页
63	青色粉盒	
64	黄色粉盒	

65	红色粉盒	
66	黑色粉盒	
67	青色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8260CDN/9310CDW/8900CDW
68	黄色粉盒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800 页
69	红色粉盒	
70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HP1111/1112/2131/2132/2621
71	彩色墨盒	2. 黑色墨盒: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55 页 3. 彩色墨盒: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65 页
72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600 张
73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103A/131A/133PN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500 页
74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F449dw/MF443dw/MF441dw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2500 页
75	成像鼓	1. 适用于惠普 M176/M177/CP1025/M175/M275 2. 5%覆盖率, 支持黑色打印≥12000 页或彩色打印≥5000 页
76	黑色墨盒	
77	青色墨盒	
78	红色墨盒	1. 适用于爱普生 L810/L805/L801/L1800/L850
79	黄色墨盒	2. 黑色、浅洋红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000 页
80	浅青色墨盒	3. 青色、红色、黄色、浅青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600
81	浅洋红色墨盒	0 页
82	黑色硒鼓	
83	红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HL-3160CDW/DCP-9030CDN/MFC-9150CDN/MFC-935
84	黄色硒鼓	0CDW/HL-3190CD W黑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400 页
85	蓝色硒鼓	2. 红色、黄色、蓝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300 页
86	硒鼓鼓架	1. 适用于兄弟HL-3160CDW/DCP9030CDN/MFC-9150CDN/MFC-9350 CDW/HL-3190CDW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0 页
87	黑色墨盒	
88	红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6830/6230
89	黄色墨盒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00 页
90	蓝色墨盒	
91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HP Deskjet 4729
92	彩色墨盒	2.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 页 3. 彩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750 页
93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惠普 HP 150a/150nw/179fnw/178nw
94	红色粉盒	2. 黑色粉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600 页
95	黄色粉盒	3. 红色、黄色、蓝色粉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100 页
96	蓝色粉盒	

97	色带框	1. 适用于得实DS-3200IV/DS-3200IIH/AR-3000/DS-400/DS-3200H/3200IH+/AR-3000H 2. 支持打印≥1000 万字符
9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P1560/P1566/P1606dn/M1536dnf/M4712/MF4410/MF4450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 页
99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爱普生 L3106/L3108/L3115/L3116/L3100 2.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000 页 3. 红色、黄色、青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6000 页
100	红色墨盒	
101	黄色墨盒	
102	青色墨盒	
103	色带	1. 适用于兄弟 PT-3600/9700PC/9800PCN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 张标准标签
104	色带	1. 适用于兄弟热转印标签机 2. 单卷≥8 米
105	成像鼓	1. 适用于惠普 m203/206/230/m227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3000 页
106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2135/3635/3835/4535/2676 2.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50 页 3. 彩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 页
107	彩色墨盒	
10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M1005/1015/1018/1022/3015/3020/3055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000 页
109	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2260/2260d/2560dn/7080/7080D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200 页
110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 MFC-7380/MFC7480D/DCP7080D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600 页
111	CD/DVD-R 光盘	1. 适配任意机型 2. 支持插入 CD、DVD 任意机型
11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211dn/213dn/214dw/215dw/MF423dw/424dw/426dw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500 页
113	粉盒	1. 适用于联想 LJ2605D/M7400/LJ2405D/M7615DNA/HL2260/MFC-7655F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600 页
114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 MFC-8530DN/MFC-8540DN/HL-5595DN/HL-5590DN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30000 页
115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柯尼卡美能达 2280MF/2200P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600 页
116	成像鼓	1. 适用于兄弟 HL-L8260CDN/HL-L9310CDW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30000 页
117	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HL-2240/HL-2240D/HL-2250D/MFC-7360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600 页

118	黄色硒鼓	1. 适用于富士胶片 C2271/C3371/C4471/C3070/C3570 2. 黄色、青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18000 页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29000 页
119	黑色硒鼓	
120	青色硒鼓	
121	红色硒鼓	
122	废粉盒	1. 适用于富士胶片 C3372/C3373/C4473/C5573 2. 单盒 $\geq 4L$
123	黑色墨水	1. 适用于华为 Pixlab V1 2. 黑色墨水：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6000 页 3. 红色、蓝色、黄色墨水：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3000 页
124	红色墨水	
125	蓝色墨水	
126	黄色墨水	
127	黄色墨盒	1. 适用于爱普生 L415X/L416X 2. 黄色、红色、蓝色墨盒：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5000 页 3. 黑色墨盒：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7000 页
128	红色墨盒	
129	蓝色墨盒	
130	黑色墨盒	
131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2. 黄色、红色、青色粉盒：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15000 页 3. 黑色墨盒：5%覆盖面, 支持打印 ≥ 21000 页
132	青色粉盒	
133	红色粉盒	
134	黄色粉盒	
135	感光鼓	1.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 ≥ 80000 页
136	废粉盒	1.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2. 可收纳废粉2.8L
137	不干胶热敏纸1	长*宽50mm*30mm, 管芯26mm, 防酒精
138	不干胶热敏纸2	长*宽50mm*80mm, 管芯26mm, 防酒精
139	热敏纸1	长*宽57mm*80mm, 管芯26mm
140	热敏纸2	长*宽80mm*80mm, 管芯26mm
141	不干胶热敏纸 I	长*宽65mm*68mm, 管芯76mm, 防酒精
142	不干胶热敏纸 II	长*宽50mm*30mm, 管芯26mm, 防酒精(检验专用1)
143	不干胶热敏纸 III	长*宽50mm*30mm, 管芯26mm, 防酒精(检验专用2-带空白格)
144	热敏纸3	长*宽57mm*40mm, 管芯26mm
145	电子票据专用纸	1. 长*宽115mm*102mm, 管芯26mm, 防酒精; 2. 显色 ≥ 15 年
146	热敏标签纸(含不干胶)	四防标签纸, 长*宽49mm*31mm
147	自助机报告纸	1. 打印热敏纸(卷轴纸), 长*宽210mm*100mm, 内芯40mm, 80克原纸;

		2. 纤维木浆比例 \geq 70%，环保无毒，不含双酚A； 3. 保存时间 \geq 20年
148	手腕带（黄）	成人打印腕带黄色, 长*宽252mm*35mm
149	手腕带（蓝）	成人打印腕带蓝色, 长*宽252mm*35mm

四、伴随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人需为采购人提供在合同期内的信息打印设备（设备清单详见下表）的维修服务（包含配件更换费），费用包含在本项目货物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1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1106	253	台
2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 M175A	5	台
3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 M281fdn	14	台
4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 P1108	11	台
5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 P400	14	台
6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1008	33	台
7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103A	40	台
8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429fdn	4	台
9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M180N	4	台
10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M403DN	5	台
11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 M405dn	17	台
12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 M452dn	5	台
13	激光打印机	兄弟 MFC-8530DN	5	台
14	激光打印机	兄弟 MFC-8540	10	台
15	激光打印机	惠普 hp 203dw	5	台
16	激光打印机	兄弟 HL-L9310CDW	7	台
17	针式打印机	得实 DS-200PRO	252	台
18	针式打印机	得实 DS1000	233	台
19	针式打印机	得实 DS-2600II	41	台
20	针式打印机	得实 DS-3200H	4	台
21	喷墨打印机	爱普生 epson9010	2	台
22	喷墨打印机	爱普生 epson330	1	台

2. 投标人应具备以上打印机品牌的维修或代理的原厂授权书。

3. 投标人须提供专业驻场维修人员 \geq 3名，开展7*24小时的设备维修及更换服务；维修人员需持有打印机维修资质，如培训证书等。（提供证明文件）

4. 常见打印机问题（如：针头、搓纸轮、加热组件、电源板等）需在 ≤ 1 小时内完成维修任务。 ≤ 2 个工作日不能完成的维修任务需提供备用机器无偿使用。
5. 除专业驻场维修人员外，投标人应提供 ≥ 1 名专职人员，提供耗材发放服务，确保采购人组织架构内所有部门（含分院区及院外的办公区域）在工作时间内提交耗材申请后的1天以内送至申请人处；热敏纸类耗材根据采购人送货申请进行送货，配送时间 ≤ 2 天（收到采购人送货申请后至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投标人应提供全新的惠普、佳能、兄弟、得实等品牌打印机给采购人作为备机，涵盖彩色激光、黑白激光、彩色喷墨、标签及针式打印机各 ≥ 10 台。（提供备机清单）
7. 提供配套标签打印机租赁及维修服务：包括提供142台标签打印机租赁服务，在服务期内，提供上门维修、现场问题处理、电话服务、远程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提供30分钟电话响应，2小时内免费上门维修服务；
 - (2)提供7*8小时的在线答疑服务和电话支持服务；
 - (3)提供不少于30台打印机免费维修服务及免费配件更换服务；
 - (4)提供免费配件更换及程序改造服务；
 - (5)提供跟换新机服务（针对连续两次维修未修好的设备）；
 - (6)提供维修记录服务，写明报修日期、数量、修复日期、和处理结果；
 - (7)每季度巡检一次，提前排查故障，并提供巡检报告；
 - (8)完成年度满意度调研。
8. 提供配套自助机租赁及维修服务：包括提供自助报告系统6台、排队取号机3台、多媒体一体机2台。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8.1 提供驻场服务人员1人；
 - 8.2 提供自助机免费维护、保修服务（免人工费），按实际使用情况制定年度巡检计划；
 - 8.3 提供非人为损坏情况下的机器配件磨损更换服务（含免费更换零配件和人工）；
 - 8.4 提供免费自助机缺纸报警功能。
9.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参考用量，提供投标耗材单价；合同周期内，投标人按投标耗材单价按月按实际使用结算。

10. 如因投标人提供的耗材原因导致采购人设备损坏，投标人需承担损失。
11. 投标人需按月规划供应计划，按耗材投标单价供货，满足招标人自合同签订后1年内的耗材使用需求，超出部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2.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如果影响打印质量导致打印机厂商拒绝提供三包服务，投标人必须赔偿采购人相关损失。（提供承诺函）
13. 投标人总报价必须包括采购、运输、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维修、驻场服务及相关伴随服务等费用，并需提供所有详细的分项报价、货物清单、技术规格、技术性能、功能等参数。如有备件，也需提供其详细的技术等所有参数。
14. 投标人保证提供的货品为全新的正品，在材料、工艺和规格上均无缺陷，且从购货日起享有原厂家免费保修服务。
15. 投标人需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的组织及人员配备、实施全过程、应急支持服务、信息化管理手段等，在确保信息安全、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基础上提高耗材管理及设备维修服务水平，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验收标准和程序：
- 16.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颁发的各项质量和安全标准、规范和验收要求，标准和规范等不一致的，从高从严执行。
- 16.2 投标人提供的伴随及售后服务应符合采购人的需求、通过满意度测评。
- 16.3 验收由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第三方进行。
- 16.4 如验收未获通过，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或退货，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对投标人作违约处理。
17. 如采购人因业务开展需求，增加打印耗材品规的，由双方另行议定后增补进本项目中。
18. 付款方式：
- 18.1 转账支付；按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结算，经采购人核准每月使用数据后、收到合规发票后予以支付。
- 18.2 按月支付，具体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结算。根据每月科室签字领用汇总单作为支付的凭证，同时每月服务需达到采购人要求。
- 18.3 按月对服务质量、耗材产品质量、维修质量进行考评（详见质量考评表），考评完成后采购人根据考评结果安排付款。

- 18.3.1 考评结果高于 90 分（含 90 分），100%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
- 18.3.2 考评结果低于 90 分高于 60 分（含 60 分），按考评结果比例罚款后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
- 18.3.3 考评结果低于60 分，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其他要求：

- 19.1 投标人应提供供货方案，包括设计、生产、交付、配送、配合采购人定样、验收等。
- 19.2 投标人应提供全院信息资产打印机的维修服务方案，包括对本项目的现状情况的理解、各阶段服务实施进度安排、工作流程、重点难点应对措施等。
- 19.3 投标人应提供应急方案，包括应急预案、应急响应时间等。
- 19.4 投标人应提供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包括售后服务计划与内容、保修响应时间、质保期限及质保期后维保费用、售后服务承诺。
- 19.5 投标人应提供用户培训计划相关内容。
- 19.6 投标人应提供质量保证承诺及控制保证措施。

附件：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打印耗材供应质量考评表

考评日期：

考评人签名：

项目	分值	质量要求	扣分标准	考评结果及扣分原因	得分
1. 服务质量	30 分	15 分	服务及时性：按合同约定 1 日内送达打印耗材，热敏纸类耗材配送时间≤2天	每延期半日扣 1 分	
		15 分	服务态度：热情内心、主动沟通、无推诿敷衍。	每有 1 起服务态度投诉扣 1 分	
2. 产品质量	30 分	15 分	发放的物品为全新正品，所发产品包装应完好。	产品有漏粉、损坏情况，且无法证明供货渠道及供应链证明，每出现 1 次扣 1 分	
		15 分	产品打印张数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存在明显打印张数不足，每出现 1 次扣 1 分	
		15 分	驻场人员开展 7*24 小时设备维修及更换服务	现场检查，每出现服务不及时或人员	

3. 维修质量	40 分		，维修人员持有打印机维修资质。	无资质 1 次扣 1 分		
		15 分	维修响应及时，故障定位准确，无二次故障，打印机问题（如：针头、搓纸轮、加热组件、电源板等）在≤1 小时完成维修任务。	3 天内出现二次故障，每出现 1 次扣 1 分；3 日内修复外采配件类故障，每延长 1 小时（非外采配件类）或 1 日（外采配件类）扣 1 分		
		10 分	≤2 个工作日不能完成的维修任务需提供备用机器无偿使用	不能及时提供备机每出现 1 次扣 1 分		

备注：每月测评科室不少于 5 个，测评结果取平均值后作为最终测评得分。

说明：

为保证招标的合法性、公平性，投标人认为上述技术需求指标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的，应及时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招标人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招标人将对上述相关技术需求指标做相应修改。

招标人在技术需求和图纸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的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技术参数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五、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 (4) 《资格条件响应表》
- (5)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7) 销售业绩说明:

格式自拟, 含《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采购合同复印件等。

(8) 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9) 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

(10)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1)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2)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应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3)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 包括: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

(14) ★承诺函

(15)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等。

2、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供货方案、伴随服务、应急方案、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用户培训计划、质量保证承诺等

(2) 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3)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及技术支持资料

(4) 备机清单

(5) 投标货物配件明细表

(6) 节能产品、环保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说明表

(7) 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以上各类响应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格式自拟除外)。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

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或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其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投标报价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其缺漏项价格，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不超过其投标报价10%的，其投标报价也即评审价，缺漏项的费用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报价中，经过计算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其投标报价10%的，其投标无效。

（4）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分包的项目或包件，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投标人，给予其报价5%的扣除（工程项目为2%），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联合体

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 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100分）

序号	评分要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得分	0-30	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	技术性能	0-15	<p>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招标文件“第四章 招标需求”中“三、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p> <p>(1) 技术参数响应百分比 100%的，得 15 分；</p> <p>(2) 技术参数响应百分比 90%及以上的，得 10 分；</p> <p>(3) 技术参数响应百分比 80%及以上 的，得 5 分；</p> <p>(4) 技术参数响应百分比 70%及以上 的，得 1 分；</p> <p>(5) 技术参数响应百分比 70%以下的，不得分； 技术参数响应百分比计算公式如下：</p> <p>技术参数响应百分比=(技术参数响应无偏离项/技术参数总数)×100%</p>
3	供货方案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设计、生产、交付、配送、配合采购人定样、验收等。(1) 方案阐述设计详细，生产、交付、配送方案思路清晰，配合采购人定样、验收方案及时可靠的，得 5 分；</p> <p>(2) 方案阐述设计基本完整，生产、交付、配送方案思路一般，配合采购人定样、验收方案一般的，得 3 分；</p> <p>(3) 方案阐述设计较差，生产、交付、配送方案思路较差，配合采购人定样、验收方案较差的，得 1 分；</p> <p>(4) 未提供供货方案，得 0 分。</p>
4	伴随服务		
4.1	维修服务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全院信息资产打印机的维修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对本项目的现状情况的理解、各阶段服务实施进度安排、工作流程、重点难点应对措施等。</p> <p>(1) 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较高，对项目现状情况理解透彻，重点难点把握正确，各阶段服务实施进度安排及工作流程科学，具有较好的合理性、可行性及前瞻性的，</p>

			<p>得 5 分。</p> <p>(2)方案与本项目需求吻合度一般,在项目现状情况理解、重点难点把握、阶段服务实施进度安排及工作流程上也存在一定不足、体现出方案部分科学性与先进性的,得 3 分。</p> <p>(3)方案与本项目需求吻合度较差,在项目现状情况理解、重点难点把握、阶段服务实施进度安排及工作流程上存在较大不足、未能体现出方案科学性与先进性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维修服务方案,得 0 分。</p>
4.2	维修授权	0-8	<p>投标人需提供维修清单中打印机品牌制造商出具的维修或代理销售的授权书,提供 1 个得 2 分,满分 8 分。</p> <p>需提供授权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p>
4.3	备机清单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备用机器的种类数量清单进行综合评分:</p> <p>(1)备用机器的种类数量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需求,得 5 分;</p> <p>(2)备用机器的种类数量略有欠缺,得 3 分;</p> <p>(3)备用机器的种类数量有较多欠缺,得 1 分; (4)未提供备机清单,得 0 分。</p>
5	应急方案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应急预案、应急响应时间等。</p> <p>(1)应急措施内容编制科学合理可行、详细,具有针对性且已充分考虑用户的实际情况,得 5 分; (2)应急措施内容合理可行,已考虑用户的实际情况但有所欠缺,得 3 分;</p> <p>(3)应急措施内容较差,合理性低,考虑不全面,得 1 分;</p> <p>(4)未提供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得 0 分。</p>
6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分,包括售后服务计划与内容、保修响应时间、质保期限及质保期后维保费用、售后服务承诺。</p> <p>(1)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内容编制科学合理可行、详细,具有针对性且已充分考虑用户的实际情况,得 5 分;</p> <p>(2)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内容合理可行,已考虑用户的实际</p>

			<p>情况但有所欠缺，得 3 分；</p> <p>(3)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内容较差，合理性低，考虑不全面，得 1 分；</p> <p>(4) 未提供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得 0 分。</p>
7	用户培训计划	0-5	<p>根据投标人自述的用户培训计划相关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1) 内容完整，具有较好的合理性，且已充分考虑用户的实际情况，服务水平也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得 5 分；</p> <p>(2) 内容有所缺漏，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已考虑用户的实际情况但有所欠缺，服务水平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得 3 分；</p> <p>(3) 内容缺漏较多，合理性较差，针对用户的实际情况所提合理化建议较少，服务水平未能完全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得 1 分；</p> <p>(4) 无用户培训计划相关内容描述不得分。</p>
8	项目团队	0-5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驻场维修人员、专职人员等综合评分。</p> <p>(1) 人员配置充足，分工清晰，工作经验丰富，专业技术能力相对较强，得 5 分；</p> <p>(2) 人员配置合理，具有一定工作经验和专业技术能力，得 3 分；</p> <p>(3) 人员配置缺乏合理性，工作经验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对欠缺，得 1 分；</p> <p>(4) 未提供人员配备情况，得 0 分。</p>
9	产品质量保证承诺	0-5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承诺、控制保障措施等综合评分。</p> <p>(1) 质量保证承诺、控制保障措施内容编制科学合理可行、详细，具有针对性且已充分考虑用户的实际情况，得 5 分；</p> <p>(2) 质量保证承诺、控制保障措施内容合理可行，已考虑用户的实际情况但有所欠缺，得 3 分；</p> <p>(3) 质量保证承诺、控制保障措施内容较差，合理性低，考虑不全面，得 1 分；</p> <p>(4) 未提供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得 0 分。</p>

10	类似业绩	0-6	<p>投标人近三年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提供清晰完整的合同全文复印件，不得缺漏页和涂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6 分，最低得 0 分。未提交有效证明材料的业绩不予认可。（类似业绩范围应包括：硒鼓及墨盒）</p>
11	优先采购	0-1	<p>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1 分。</p>

第六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一、商务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投标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件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_____ 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电子采购平台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

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近期有关该型号货物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310115000260316192979-15333690

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核心产品 品牌	核心产品 型号或规格	供货期 限：合同 签订后 1 年。	交付日 期：合同 签订后， 按照采购 人实际需 求分批送 至指定地 点。	质量保 证（年）	投标总 价 （总价、 元）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 (2) “供货期限”、“交付日期”：投标人只需填写“响应”。
- (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310115000260316192979-15333690

包号：一

序号	名称	适用范围	生产厂家地址	生产厂家全称、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价	预估数量	单位	合计报价
1	黑色硒鼓 (核心产品)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1108/ 1106/1008/10071				4500	只	
2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 M154/M1801				70	只	
3	红色硒鼓					55	只	
4	青色硒鼓					55	只	
5	黄色硒鼓					55	只	
6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 M281/M254/M2801				45	只	
7	青色硒鼓					25	只	
8	黄色硒鼓					25	只	
9	红色硒鼓					25	只	
10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 M252/M2771				6	只	
11	青色硒鼓					4	只	
12	黄色硒鼓					4	只	
13	红色硒鼓					2	只	
14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400/4 011				50	只	
15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1003A/1103W				55	只	
16	黑色粉盒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11	只	
17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M403/ 4271				45	只	
18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1	只	

19	青色硒鼓	HPLaserJetCP152				1	只	
20	黄色硒鼓	5NColor1				1	只	
21	红色硒鼓					1	只	
22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1215/1515/1518				1	只
23	蓝色硒鼓					1	只	
24	黄色硒鼓					1	只	
25	红色硒鼓					1	只	
26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CP102 5Color1				30	只	
27	青色硒鼓					16	只	
28	黄色硒鼓					16	只	
29	红色硒鼓					16	只	
30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 M452DW/M477FDW1				45	只	
31	青色硒鼓					28	只	
32	黄色硒鼓					28	只	
33	红色硒鼓					28	只	
34	红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ColorLaserJet M176N/M177FW1				15	只	
35	黄色硒鼓					15	只	
36	青色硒鼓					15	只	
37	黑色硒鼓					25	只	
38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8050CN1				10	只	
39	黄色硒鼓					5	只	
40	青色硒鼓					5	只	
41	红色硒鼓				5	只		
42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F3010LBP6018				4	只	
43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F4720W/MF4752				4	只	
44	彩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HPDESKJET1050/1010/2050/10001				95	只	
45	黑色墨盒					95	只	
46	彩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HPDESKJET2010/20601				1	只	
47	黑色墨盒					1	只	

48	黑色碳粉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 1				1	只	
49	黑色碳粉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1	只	
50	黑色碳粉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 N				1	只	
51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 N				45	只	
52	黑色鼓架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 1				1	只	
53	黑色鼓架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1	只	
54	色带框	适用于 DS200 打 印机				650	只	
55	色带框	适用于 DS2600 打印机				80	只	
56	色带框	适用于 DS1000 打印机				650	只	
57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M454/M479				10	只	
58	青色硒鼓					5	只	
59	黄色硒鼓					5	只	
60	红色硒鼓					5	只	
61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M429DW/329DW/ 405D/305D				65	只	
62	黑色粉盒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HL-3 190C				1	只	
63	青色粉盒					1	只	
64	黄色粉盒					1	只	
65	红色粉盒					1	只	
66	黑色粉盒	适用于兄弟				55	只	

67	青色粉盒	8260CDN/9310CDW				35	只	
68	黄色粉盒	/8900CDW				35	只	
69	红色粉盒					35	只	
70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70	只	
71	彩色墨盒	HP1111/1112/213 1/2132/2621				70	只	
72	黑色粉盒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4	只	
73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HP103A/131A/133 PN				230	只	
74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MF449dw/MF443dw /MF441dw				5	只	
75	成像鼓	适用于惠普 M176/M177/CP102 5/M175/M275				7	只	
76	黑色墨盒					7	只	
77	青色墨盒					4	只	
78	红色墨盒	适用于爱普生				4	只	
79	黄色墨盒	L810/L805/L801/ L1800/L850				7	只	
80	浅青色墨盒					4	只	
81	浅洋红色墨盒					4	只	
82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55	只	
83	红色硒鼓	HL-3160CDW/DCP-				35	只	
84	黄色硒鼓	9030CDN/MFC-915				35	只	
85	蓝色硒鼓	OCDN/MFC-9350C DW/HL-3190CDW				35	只	
86	硒鼓鼓架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DCP9 030CDN/MFC-9150 CDN/MFC-9350CD W/HL-3190CDW				2	只	

87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6830/6230				1	只	
88	红色墨盒					1	只	
89	黄色墨盒					1	只	
90	蓝色墨盒					1	只	
91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HP Deskjet 4729				3	只	
92	彩色墨盒					3	只	
93	黑色粉盒	适用于惠普 HP 150a/150nw/179f nw/178nw				15	只	
94	红色粉盒					8	只	
95	黄色粉盒					8	只	
96	蓝色粉盒					8	只	
97	色带框	适用于得实 DS-3200IV/DS-32 00IIH/AR-3000/D S-400/DS-3200H /3200IH+/AR-300 0H				8	只	
98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P1560/P1566/P16 06dn/M1536dnf/M 4712/MF4410/MF 4450				20	只	
99	黑色墨盒	适用于爱普生 L3106/L3108/L31 15/L3116/L3100				3	只	
100	红色墨盒					2	只	
101	黄色墨盒					2	只	
102	青色墨盒					2	只	
103	色带	适用于兄弟 PT-3600/9700PC/ 9800PCN				25	只	
104	色带	适用于兄弟热转 印标签机				24	卷	
105	成像鼓	适用于惠普 m203/206/230/m2 27				1	只	
106	黑色墨盒	适用于惠普				2	只	

107	彩色墨盒	2135/3635/3835/ 4535/2676				4	只	
108	黑色硒鼓	适用于惠普 M1005/1015/1018 /1022/3015/3020 /3055				4	只	
109	粉盒	适用于兄弟 2260/2260d/2560 dn/7080/7080D				69	只	
110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MFC-7380/MFC748 0D/DCP7080D				43	只	
111	CD/DVD-R 光盘	适配任意机型				600	只	
112	黑色硒鼓	适用于佳能 211dn/213dn/214 dw/215dw/MF423d w/424dw/426dw				30	只	
113	粉盒	适用于联想 LJ2605D/M7400/L J2405D/M7615DNA /HL2260/MFC-76 55F				1	只	
114	黑色硒鼓	适用于兄弟 MFC-8530DN/MFC- 8540DN/HL-5595D N/HL-5590DN				3	只	
115	黑色硒鼓	适用于柯尼卡美 能 达 2280MF/2200P				50	只	
116	成像鼓	适用于兄弟 HL-L8260CDN/HL- L9310CDW				1	只	

117	粉盒	适用于兄弟 HL-2240/HL-2240 D/HL-2250D/MFC- 7360				3	只	
118	黄色硒鼓	适用于富士胶片 C2271/C3371/C44 71/C3070/C3570				1	只	
119	黑色硒鼓					1	只	
120	青色硒鼓					1	只	
121	红色硒鼓					1	只	
122	废粉盒	适用于富士胶片 C3372/C3373/C44 73/C5573				1	盒	
123	黑色墨水	适用于华为 Pixlab V1				2	只	
124	红色墨水					2	只	
125	蓝色墨水					2	只	
126	黄色墨水					2	只	
127	黄色墨盒	适用于爱普生 L415X/L416X				5	只	
128	红色墨盒					5	只	
129	蓝色墨盒					5	只	
130	黑色墨盒					10	只	
131	黑色粉盒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 60/C3060				1	只	
132	青色粉盒					1	只	
133	红色粉盒					1	只	
134	黄色粉盒					1	只	
135	感光鼓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 60/C3060				1	只	
136	废粉盒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 60/C3060				1	只	
137	不干胶热敏 纸 1	长*宽 50mm*30mm, 管芯 26mm, 防酒精				2100	卷	

138	不干胶热敏纸 2	长*宽 50mm*80mm, 管芯 26mm, 防酒精				3312	卷	
139	热敏纸 1	长*宽 57mm*80mm, 管芯 26mm				4100	卷	
140	热敏纸 2	长*宽 80mm*80mm, 管芯 26mm				12300	卷	
141	不干胶热敏纸 I	长*宽 65mm*68mm, 管芯 76mm, 防酒精				760	卷	
142	不干胶热敏纸 II	长*宽 50mm*30mm, 管芯 26mm, 防酒精 (检验专用 1)				100	卷	
143	不干胶热敏纸 III	长*宽 50mm*30mm, 管芯 26mm, 防酒精 (检验专用 2-带空白格)				100	卷	
144	热敏纸 3	长*宽 57mm*40mm, 管芯 26mm				500	卷	
145	电子票据专用纸	长 * 宽 115mm*102mm, 管 芯 26mm, 防酒精				3600	卷	
146	热敏标签纸 (含不干胶)	四防标签纸, 长* 宽 49mm*31mm				1500	卷	
147	自助机报告纸	打印热敏纸(卷轴 纸), 长 * 宽 210mm*100mm, 内 芯 40mm, 80 克原 纸				2252	卷	
148	手腕带(黄)	成人打印腕带黄 色, 长 * 宽 252mm*35mm				14000	条	
149	手腕带(蓝)	成人打印腕带蓝 色, 长 * 宽 252mm*35mm				51000	条	

总价（人民币小写）：	
总价（人民币大写）：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如果不是标准配置，应附报价说明。

（4）本项目实施本国产品标准，投标人应提供以上所有投标产品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即视为本国产品。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10115000260316192979-15333690

包号一

序号	招标要求分类	招标要求	响应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响应文件名称	备注
1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②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	投标人资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			
3	联合投标	不接受联合投标。			
4	中小企业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5	其他要求	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文件和由法人出具的对本项目采购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授权书；自然			

		人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	-------------	--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310115000260316192979-15333690
 包号一

序号	招标要求分类	招标要求	响应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响应文件名称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			
2	投标文件密封、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适用于纸质投标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3、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自拟）、法定代表人身份证。4、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截止后不少于90日历天			

4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3、投标人的报价不得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并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4、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项目最高限价；5、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10%。			
5	质量保证期	≥1年。			
6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1年。			
7	交付日期	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分批送至指定地点。			
8	付款方法	1、 转账支付；按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结算，经采购人核准每月使用数据后、收到合规发票后予以支付。 2、按月支付，具体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结算。根据每月科室签字领用汇总单作为支付的凭证，同时每月服务需达到采购人要求。 3、 按月对服务质量、耗材产品质量、维修质量进行考评（详见质量考评表），考评完成后采购人根据考评结果安排付			

		<p>款。</p> <p>(1) 考评结果高于 90 分 (含 90 分), 100%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p> <p>(2) 考评结果低于 90 分高于 60 分 (含 60 分), 按考评结果比例罚款后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p> <p>(3) 考评结果低于 60 分, 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且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9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10	“★”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中标有“★”的要求: 详见招标需求。			
11	合同转让与分包	合同不得转让及分包。			
12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13	其他	投标文件不得存在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认定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况。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 (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上海财瑞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住所：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7、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用户情况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说明：

(1) 近三年指：从开标之日起倒推三年以内。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8、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9、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的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供应商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11、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1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自行提供)

13、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14、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5、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的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之和的比例达到_____%以上。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说明：全部产品是指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16、★承诺函

致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

我司承诺：

1. 我司提供全新货物，不提供翻新货物。
2. 我司所提供的产品如果影响打印质量导致打印机厂商拒绝提供三包服务，我司赔偿采购人相关损失。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响应文件有关表格格式

1、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利医院信息耗材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310115000260316192979-15333690

包号：一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货物实际 技术参数	无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1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1108/1106/1008/10071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支持打印≥1500张		
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3	红色硒鼓	HPColorLaserJetM154/M1801		
4	青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5	黄色硒鼓	3. 5%覆盖面，支持打印≥900张		
6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7	青色硒鼓	HPColorLaserJetM281/M254/M2801		
8	黄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9	红色硒鼓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支持打印≥1400页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支持打印≥1300页		
10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11	青色硒鼓	HPColorLaserJetM252/M2771		
12	黄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13	红色硒鼓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支持打印≥1420页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支持打印≥1330页		
14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400/4011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支持打印≥2560页		
15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1003A/1103W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支持打印≥1500张		
16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5%覆盖率，支持打印≥1600张		
17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M403/4271 2. 鼓粉一体 3. 5%覆盖面，支持打印≥3000页		
1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19	青色硒鼓	HPLaserJetCP1525NColor1		

20	黄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21	红色硒鼓	3. 黑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000页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300页		
2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1215/1515/1518		
23	蓝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24	黄色硒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200张		
25	红色硒鼓			
26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LaserJetCP1025Color1		
27	青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28	黄色硒鼓	3. 黑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200页		
29	红色硒鼓	4. 青色、黄色、红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000页		
30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31	青色硒鼓	HPColorLaserJetM452DW/M477FDW1		
32	黄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33	红色硒鼓	3.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300页		
34	红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35	黄色硒鼓	HPColorLaserJetM176N/M177FW1		
36	青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37	黑色硒鼓	3. 红色、黄色、青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000页 黑色硒鼓: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300页		
3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8050CN1		
39	黄色硒鼓	2. 鼓粉一体		
40	青色硒鼓	3. 黑色硒鼓: 百分之5覆盖面, 支持打印≥2300页		
41	红色硒鼓	4. 黄色、青色、红色硒鼓: 百分之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页		
4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F3010LBP6018 2. 鼓粉一体 3. 百分之5覆盖面, 支持打印≥ 1600 张		
43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F4720W/MF4752 2. 鼓粉一体 3. 百分之5覆盖面, 支持打印≥ 2100 张		
44	彩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45	黑色墨盒	HPDESKJET1050/1010/2050/10001 2. 彩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00页 3.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20页		
46	彩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HPDESKJET2010/20601		
47	黑色墨盒	2. 彩色墨盒: 5%覆盖面, 彩色支持打印≥200页 3.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80页		

48	黑色碳粉	1.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1 2. 百分之5覆盖面, 支持打印≥3000 页		
49	黑色碳粉	1.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2. 百分之5覆盖面, 支持打印≥1200 页		
50	黑色碳粉	1.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N 2. 百分之5覆盖面, 支持打印≥ 3000 张		
51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 MFC-8540DN8535DN 2. 鼓粉分离, 5%覆盖面, 使用寿命≥30000 张, 再更换		
52	黑色鼓架	1. 适用于兄弟 HL-5340D/5370DW1 2. 鼓粉分离, 5%覆盖面, 使用寿命 ≥25000 张, 再更换		
53	黑色鼓架	1. 适用于兄弟 HL-2240D/7470D1 2. 鼓粉分离, 5%覆盖面, 使用寿命 ≥12000 张, 再更换		
54	色带框	1. 适用于DS200打印机 2. 支持打印≥1000 万字符		
55	色带框	1. 适用于DS2600打印机 2. 支持打印≥1000 万字符		
56	色带框	1. 适用于DS1000打印机 2. 支持打印≥600 万字符		
57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M454/M479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400 页		
58	青色硒鼓			
59	黄色硒鼓			
60	红色硒鼓			
61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M429DW/329DW/405D/305D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3100 页		
62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HL-3190C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400 页		
63	青色粉盒			
64	黄色粉盒			
65	红色粉盒			
66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8260CDN/9310CDW/8900CDW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800 页		
67	青色粉盒			
68	黄色粉盒			
69	红色粉盒			
70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HP1111/1112/2131/2132/2621		
71	彩色墨盒	2. 黑色墨盒: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55 页 3. 彩色墨盒: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65 页		
72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惠普 HPM227FDW/203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600 张		
73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HP103A/131A/133PN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1500 页		

74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MF449dw/MF443dw/MF441dw 2. 5%覆盖率, 支持打印≥2500 页		
75	成像鼓	1. 适用于惠普 M176/M177/CP1025/M175/M275 2. 5%覆盖率, 支持黑色打印≥12000 页或 彩色打印≥5000 页		
76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爱普生 L810/L805/L801/L1800/L850 2. 黑色、浅洋红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 打印≥4000 页 3. 青色、红色、黄色、浅青色墨盒: 5%覆 盖面, 支持打印≥6000 页		
77	青色墨盒			
78	红色墨盒			
79	黄色墨盒			
80	浅青色墨盒			
81	浅洋红色墨盒			
8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DCP-9030CDN/MFC-9150CDN/ MFC-9350CDW/HL-3190CD W黑色硒鼓: 5% 覆盖面, 支持打印≥1400 页		
83	红色硒鼓	2. 红色、黄色、蓝色硒鼓: 5%覆盖面, 支 持打印≥1300 页		
84	黄色硒鼓			
85	蓝色硒鼓			
86	硒鼓鼓架	1. 适用于兄弟 HL-3160CDW/DCP9030CDN/MFC-9150CDN/M FC-9350CDW/HL-3190CDW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0 页		
87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6830/6230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00 页		
88	红色墨盒			
89	黄色墨盒			
90	蓝色墨盒			
91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HP Deskjet 4729		
92	彩色墨盒	2.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 页 3. 彩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750 页		
93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惠普 HP		
94	红色粉盒	150a/150nw/179fnw/178nw		
95	黄色粉盒	2. 黑色粉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600 页		
96	蓝色粉盒	3. 红色、黄色、蓝色粉盒: 5%覆盖面, 支 持打印≥1100 页		
97	色带框	1. 适用于得实 DS-3200IV/DS-3200IIH/AR-3000/DS-400 /DS-3200H/3200IH+/AR- 3000H 2. 支持打印≥1000 万字符		
9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P1560/P1566/P1606dn/M1536dnf/M4712/ MF4410/MF4450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 ≥1500 页		

99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爱普生 L3106/L3108/L3115/L3116/L3100 2.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000页 3. 红色、黄色、青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6000页		
100	红色墨盒			
101	黄色墨盒			
102	青色墨盒			
103	色带	1. 适用于兄弟 PT-3600/9700PC/9800PCN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0张标准标签		
104	色带	1. 适用于兄弟热转印标签机 2. 单卷≥8米		
105	成像鼓	1. 适用于惠普 m203/206/230/m227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3000页		
106	黑色墨盒	1. 适用于惠普 2135/3635/3835/4535/2676 2. 黑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450页 3. 彩色墨盒: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50页		
107	彩色墨盒			
108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惠普 M1005/1015/1018/1022/3015/3020/3055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000页		
109	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2260/2260d/2560dn/7080/7080D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200页		
110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 MFC-7380/MFC7480D/DCP7080D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600页		
111	CD/DVD-R光盘	1. 适配任意机型 2. 支持插入CD、DVD任意机型		
112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佳能 211dn/213dn/214dw/215dw/MF423dw/424dw/426dw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500页		
113	粉盒	1. 适用于联想 LJ2605D/M7400/LJ2405D/M7615DNA/HL2260/MFC-7655F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600页		
114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兄弟 MFC-8530DN/MFC-8540DN/HL-5595DN/HL-5590DN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30000页		
115	黑色硒鼓	1. 适用于柯尼卡美能达 2280MF/2200P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1600页		
116	成像鼓	1. 适用于兄弟 HL-L8260CDN/HL-L9310CDW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30000页		
117	粉盒	1. 适用于兄弟 HL-2240/HL-2240D/HL-2250D/MFC-7360 2. 5%覆盖面, 支持打印≥2600页		

118	黄色硒鼓	1. 适用于富士胶片		
119	黑色硒鼓	C2271/C3371/C4471/C3070/C3570		
120	青色硒鼓	2. 黄色、青色、红色硒鼓：5%覆盖面，支持打印 ≥ 18000 页		
121	红色硒鼓	3. 黑色硒鼓：5%覆盖面，支持打印 ≥ 29000 页		
122	废粉盒	1. 适用于富士胶片 C3372/C3373/C4473/C5573 2. 单盒 $\geq 4L$		
123	黑色墨水	1. 适用于华为 Pixlab V1		
124	红色墨水	2. 黑色墨水：5%覆盖面，支持打印 ≥ 6000 页		
125	蓝色墨水	3. 红色、蓝色、黄色墨水：5%覆盖面，支持打印 ≥ 3000 页		
126	黄色墨水			
127	黄色墨盒	1. 适用于爱普生 L415X/L416X		
128	红色墨盒	2. 黄色、红色、蓝色墨盒：5%覆盖面，支持打印 ≥ 5000 页		
129	蓝色墨盒	3. 黑色墨盒：5%覆盖面，支持打印 ≥ 7000 页		
130	黑色墨盒			
131	黑色粉盒	1. 适用于富士施乐		
132	青色粉盒	C2265/C2060/C0560/C3060		
133	红色粉盒	2. 黄色、红色、青色粉盒：5%覆盖面，支持打印 ≥ 15000 页		
134	黄色粉盒	3. 黑色墨盒：5%覆盖面，支持打印 ≥ 21000 页		
135	感光鼓	1.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2. 5%覆盖率，支持打印 ≥ 80000 页		
136	废粉盒	1. 适用于富士施乐 C2265/C2060/C0560/C3060 2. 可收纳废粉2.8L		
137	不干胶热敏纸1	长*宽50mm*30mm，管芯26mm，防酒精		
138	不干胶热敏纸2	长*宽50mm*80mm，管芯26mm，防酒精		
139	热敏纸1	长*宽57mm*80mm，管芯26mm		
140	热敏纸2	长*宽80mm*80mm，管芯26mm		
141	不干胶热敏纸 I	长*宽65mm*68mm，管芯76mm，防酒精		
142	不干胶热敏纸 II	长*宽50mm*30mm，管芯26mm，防酒精(检验专用1)		
143	不干胶热敏纸 III	长*宽50mm*30mm，管芯26mm，防酒精(检验专用2-带空白格)		
144	热敏纸3	长*宽57mm*40mm，管芯26mm		
145	电子票据专用纸	1. 长*宽115mm*102mm，管芯26mm，防酒精； 2. 显色 ≥ 15 年		

146	热敏标签纸(含不干胶)	四防标签纸,长*宽49mm*31mm		
147	自助机报告纸	1. 打印热敏纸(卷轴纸),长*宽210mm*100mm,内芯40mm,80克原纸; 2. 纤维木浆比例≥70%,环保无毒,不含双酚A; 3. 保存时间≥20年		
148	手腕带(黄)	成人打印腕带黄色,长*宽252mm*35mm		
149	手腕带(蓝)	成人打印腕带蓝色,长*宽252mm*35mm		

说明: (1) 如投标货物实际实际适用范围及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的要求无偏差,在“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一列填写“无偏离”。

(2) 投标货物的实际适用范围及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的要求如不完全一致,在“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一列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及技术支持资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节能产品、环保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说明表
(响应产品有节能及环保要求时提供)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品牌	型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有效期	证书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证书型号	证书编号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上述节能产品、环保产品品目清单以相关职能部门正式发布的为准。上述认证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已经过期的不得作为评审时的依据。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合同模板：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

（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及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及服务的内容、要求、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交付地点和合同履行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

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2 交货时间：[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2. 3 交货状态：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卖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卖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买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卖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卖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买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卖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买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卖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卖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买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七日内提出。

6.2 买方可采取以下第方式对货物组织验收：

(1) 买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卖方应负责按照买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买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买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2) 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买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方式：**[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7.2.2 付款条件：

1、转账支付；按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结算，经采购人核准每月使用数据后、收到合规发票后予以支付。

2、按月支付，具体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结算。根据每月科室签字领用汇总单作为支付的凭证，同时每月服务需达到采购人要求。

3、按月对服务质量、耗材产品质量、维修质量进行考评（详见质量考评表），考评完成后采购人根据考评结果安排付款。

(1) 考评结果高于 90 分（含 90 分），100%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

(2) 考评结果低于 90 分高于 60 分（含 60 分），按考评结果比例罚款后支付当月实际耗材金额；

(3) 考评结果低于 60 分，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伴随服务

8.1 卖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卖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卖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买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买方提出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卖方承担。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买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卖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果卖方未能在买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1. 履约延误

11.1 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卖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卖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本合同无履约保证金。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仲裁,仲裁应由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

15.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6.2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卖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3 如果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卖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叁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各执一份，一份报上海市财政局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